

万种，僅地方志一項，便有551种之多。其中並有朝鮮刻本及日本刻本。这部分書，有的已經有油印卡片，有的還未來得及油印，僅抄了一套，現在正在排列目錄，不久就可以公开給讀者。關於方志部分，已經印為“北京圖書館方志目錄三編”。

中文期刊部分，已經寫成了一套卡片，陳列在資料室，可供閱覽。這些期刊，有一大部分是國民黨反動派時代的各黨政機關的出版物，許多單位經常利用這些旧期刊查找資料編制索引等。現在除一面用臨時編制的卡片供閱覽外，一面在作正規的分類編目工作，以期與館中原已收藏的期刊合併。

日文書部分，已經有十一萬冊編好了一套書名卡片目錄。這個目錄也陳列在資料室，可供借閱。

另外的二十一萬冊，其中有不少是日本帝國主義者侵略中國時期的調查報告，這些書現已寫好卡片，正在編排成書名卡片目錄。

西文期刊部分，現已按字頭排列，按卷期排好，有一部分（A—R）已經編成草片目錄，計6,739种，178,464冊，復本19,828冊，尚有（S—Z）約一千种四萬冊，預計在本年四月間，可全部告成。（編者按：現已全部完成）

以上是近兩年來整理積存書的簡單情況。除了上面所提到的之外，還有西文書、聯合國出版品、機關出版品、中外文報紙等，都迫切需要整理，預計在短時期內，即將繼續加緊整理，以供借閱。

建議統一全國館際互借辦法

林 金 旺

科學研究工作所需要參考的書籍往往在本地各個圖書館都借不到，但通過館際互借可以從各友館借到。另外有些俄文書籍在全國各地都借不到，但通過國際館際互借可以從蘇聯幾個大型圖書館借到。這就是館際互借為科學研究服務和使圖書發揮作用的重大意義。

幾年來，尤其是在前年黨中央提出向科學進軍的號召以後，全國各地圖書館為充分供應科學研究工作所需要的圖書資料，都大力開展了館際互借工作。兩年多以來在這一工作上已取得了相當大的成績。但是，由於各個圖書館的館際互借辦法不一致，給互借工作帶來了各種各樣的困難和麻煩。

例如：福建省圖書館館際互借辦法第四、五條中規定“所借圖書遺失……按該書市價一倍至十倍賠款”，“郵寄書刊之包裝費和郵費，由寄方負擔，但一次超過五元者，均由借方負責”。四川省圖書館館際互借辦法第六、七條中規定“借出圖書遺失……按該書市價一倍至二十倍賠款”，“圖書郵費，寄出時由本館負擔，歸還時由借方負擔”。湖北省圖書館館際互借辦法中規定“圖書遺失，則按該書市價三倍賠款”。而山東省圖書館館際互借辦法又有特

殊的規定：“所借圖書過期者，每日按該書總價百分之二收補償金。”總之，各個圖書館館際互借辦法或多或少有些不同，這樣，在建立互借關係中所遇到的困難就可以用下面兩個例子來說明：①在福建省圖書館與四川省圖書館互借圖書時，如福建省圖書館所借的書遺失了，則按該書市價一倍至二十倍賠償，而四川省圖書館所借的書如遺失了，則可按該書市價一倍至十倍賠償；四川省圖書館向福建省圖書館所借書的郵寄費如超過五元則由四川省圖書館負擔，而福建省圖書館向四川省圖書館所借書的郵費如超過五元則由雙方負擔。②在四川省圖書館與湖北省圖書館互借圖書時，如四川省圖書館所借的書遺失了，按該書的市價三倍賠償即可，而湖北省圖書館所借的書如遺失了，則須按該書市價的一倍至二十倍賠償。從這兩個例子來看，館際互借辦法的不同規定是極不合理的，同時也給互借工作帶來了許多困難和許多不方便的地方。

為了更順利地開展館際互借工作，以便更好地為科學研究服務，我建議有關部門好好研究一下，從速把全國統一的館際互借辦法制訂出來。